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5—019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拟对日月光能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担保，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含新设立的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担保，担保额度总共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预计对外担保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及总资产的 30%。前述担保为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额度预计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对日月光能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担保，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含新设立的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融资租赁、日常经营合同涉及的履约担保等；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其中，公司对日月光能提供的日常经营合同涉及的履约担保主要用于日月光能向主设备商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债务而产生的公司潜在可能担保情形。

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在最高限额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的相关事宜。

二、本次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 额度 (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明 牌 珠宝	日月光能	99%	84.03%	72,450	200,000	64.79%	否
	合并范围内其他子公司			0	30,000	9.72%	否

三、主要被担保人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日月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1MACBX3971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3 年 3 月 15 日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越江路以南 A 区

法定代表人：虞豪华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日月光能 99%股权，间接持有日月光能 1%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元

资产负债表科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05,047,932.53	2,812,718,955.64
负债总额	2,389,203,369.53	2,363,488,084.54
净资产	515,844,563.00	449,230,871.10
利润表科目		
营业收入	598,614,876.35	6,255,627.81
利润总额	-273,690,026.13	-66,613,691.90
净利润	-273,690,026.13	-66,613,691.90

日月光能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日月光能担保担保余额为 7245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3.36%。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对外担保风险可控。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拟对日月光能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担保（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含新设立的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担保，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满足日月光能及其他子公司的经营需求和长远发展，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整体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

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